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ST瀚叶

公告编号：2021-031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2%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2020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6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63,490,32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0291%，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67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2.73 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140,195,185.87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77,337,64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4716%。其中 13,847,317 股为公司前次回购方案实施期间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